

深圳市广和通无线股份有限公司
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监管规则适用指引——发行类第7号》的规定，深圳市广和通无线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对截至2023年12月31日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说明如下：

一、前次募集资金的募集及存放情况

（一）实际募集资金金额、资金到位时间

1、2019年向特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股票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9〕976号文核准，并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同意，本公司由主承销商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方式发行12,792,395股，发行价为每股人民币54.72元。截至2019年11月15日，本公司共募集资金69,999.99万元（含应支付而未支付的发行费用182.79万元），扣除发行费用606.79万元后，募集资金净额为69,393.20万元。

上述募集资金净额已经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致同验字（2019）第441ZC0202号《验资报告》验证。

2、2023年发行股份与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配套募集资金之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深圳市广和通无线股份有限公司向深圳前海红土并购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等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注册的批复》，公司于2023年6月向发行对象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7,884,972股，每股发行认购价格为人民币21.56元，共计募集人民币169,999,996.32元。扣除与发行有关的费用人民币（不含税）4,364,021.21元，公司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165,635,975.11元。该募集资金已于2023年6月26日全部到位，业经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资，并出具了《深圳市广和通无线股份有限公司验资报告》（致同验字（2023）第441C000306号）。

（二）前次募集资金在专项账户的存放情况

截至2023年12月31日，募集资金具体存放情况如下：

1、2019年向特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股票

开户主体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存储余额 (单位:人民币元)
深圳市广和通无线股份有限公司	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财富港支行	73110122000144601	0.00
深圳市广和通无线股份有限公司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南山支行	755901581210706	603,587.10
深圳市广和通无线股份有限公司	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南山支	19270188000147086	0.00
深圳市广和通无线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福田支行	79290078801900001131	0.00
深圳市广和通无线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高新园支行	766672943549	0.00
合计			603,587.10

已计入募集资金专户利息收入扣除手续费为1,414.36万元（其中2023年度利息收入扣除手续费10.11万元）公司的募集资金账户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南山支19270188000147086账户、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福田支行79290078801900001131账户、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高新园支行766672943549账户已于2022年4月完成销户，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财富港支行73110122000144601账户已于2023年6月完成销户。

截至2023年12月31日，募集资金账户存储余额与尚未使用募集资金的对应关系如下：

项 目	金 额（元）
募集资金账户存储余额	603,587.10
加：暂时补充流动资金	113,000,000.00
减：利息收入扣除手续费	13,897,399.03
尚未使用募集资金	99,706,188.07

说明：上述利息收入扣除手续费余额未包括银行账户（766672943549）产生的累计利息收入扣除手续费金额81.05万元，该部分资金已于2020年补充流动资金；未包含银行账户（19270188000147086）产生的累计利息收入扣除手续费金额102.36万元，该部分资金已于2022年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扣除公司使用利息收入用于5G通信技术产业化项目金额24.62万元。

2、2023年发行股份与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配套募集资金之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

开户主体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存储余额 (单位: 人民币元)
深圳市广和通无线股份有限公司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	755901581210188	53,891,574.91
锐凌无线通讯科技(深圳)有限公司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	755952489510802	2,364,375.40
锐凌无线(香港)有限公司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海口分行	FTN7559513056600	1,240,845.05
深圳市锐凌无线技术有限公司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	338250100100201591	308.99
深圳市广和通无线股份有限公司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南山科创支行	755901581210109	0.00
合计			57,497,104.35

已计入募集资金专户利息收入扣除手续费为67.36万元(其中2023年度利息收入扣除手续费67.36万元)。

截至2023年12月31日,募集资金账户存储余额与尚未使用募集资金的对应关系如下:

项 目	金 额 (元)
募集资金账户存储余额	57,497,104.35
加: 暂时补充流动资金	0.00
减: 利息收入扣除手续费	673,575.90
减: 其他	59,321.30
尚未使用募集资金	56,764,207.15

说明: 上述其他为尚未转出的审计费、证券登记费及印花税等费用59,321.30元。

二、前次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前次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详见:

附表1: 向特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附表2: 发行股份与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配套募集资金之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三、前次募集资金实际投资项目变更情况

1、2019年向特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股票

(1) 2021年度, 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终止超高

速无线通信模块产业化项目并调整募集资金使用计划的议案》，同意终止超高速无线通信模块产业化项目，并将原计划拟投入的募集资金4,210.57万元调整至5G通信技术产业化项目，补充5G通信技术产业化项目所需铺底流动资金。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1年4月17日披露的《关于终止超高速无线通信模块产业化项目并调整募集资金使用计划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41）。

(2) 2023年4月20日，公司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并将结余募集资金调整至总部基地建设项目的议案》，同意公司将“5G通信技术产业化项目”进行结项，并将结余募集资金5,159.41万元（不含利息、理财收益）调整至“总部基地建设项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4月24日披露的《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并将结余资金调整至总部基地建设项目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40）。

2、2023年发行股份与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配套募集资金之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

公司于2023年7月14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变更实施主体的议案》，同意公司将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配套募集资金募投项目之高性能智能车联网无线通信模组研发及产业化项目的认证费用实施主体由“锐凌深圳”变更为“锐凌香港”。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7月14日披露的《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变更实施主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75）。

四、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已对外转让或置换情况

（一）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对外转让

截至2023年12月31日，公司不存在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已对外转让的情况。

（二）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置换情况

1、2019年向特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股票

公司以7,458.30万元募集资金置换了预先投入的自筹资金，上述置换业经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核，并出具了“致同专字(2020)第441ZA0063号”

《关于深圳市广和通无线股份有限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鉴证报告》，并经本公司2020年1月10日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批准。公

司独立董事、监事会、保荐机构均发表了同意置换的意见。

2、2023年发行股份与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配套募集资金之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

公司以1,882.04万元募集资金置换了预先投入的自筹资金，上述置换业经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核，并出具了“致同专字(2023)第441A015912号”《关于深圳市广和通无线股份有限公司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投项目及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专项说明的鉴证报告》，并经公司2023年8月3日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审议批准。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保荐机构均发表了同意置换的意见。

上述置换行为履行了必要的法律程序，没有与募投项目的实施计划相抵触，不会影响募投项目的正常实施，也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的相关规定。

五、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

（一）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

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详见：

附表3：向特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对照表；

附表4：发行股份与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配套募集资金之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对照表。

（二）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无法单独核算效益的说明

补充流动资金、信息化建设项目及总部基地建设项目主要用于公司整体运营，不直接产生利润，无法单独核算效益。

（三）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累计实现收益低于承诺收益20%（含20%）以上的情况说明

截至2023年12月31日，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不存在累计实现的收益低于承诺的累计收益20%（含20%）以上的情形。

六、前次募集资金中以资产认购股份的，该资产运行情况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本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不存在以资产认购股份的情形。

七、临时闲置募集资金情况

本公司经2023年4月17日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1.2亿元（含1.2亿元）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补充流动资金的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

截至2023年12月31日，公司临时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金额为人民币1.13亿元，临时使用闲置募集资金如下：

其他用途	使用闲置募集资金 (单位：万元)	使用时间	收回情况
补充流动资金	11,300.00	不超过12个月	未收回

八、尚未使用募集资金情况

1、2019年向特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股票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本公司向特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净额69,393.20万元，募集资金累计投入59,294.67万元，永久补充流动资金127.91万元，尚未使用的金额为9,970.62万元，尚未使用募集资金占前次募集资金总额的14.37%，该等资金将继续用于实施承诺投资项目。

2、2023年发行股份与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配套募集资金之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本公司发行股份与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配套募集资金之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净额16,563.60万元，募集资金累计投入10,887.18万元，尚未使用的金额为5,676.42万元，尚未使用募集资金占前次募集资金总额的34.27%，该等资金将继续用于实施承诺投资项目。

九、前次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与定期报告和其他信息披露的有关内容对照

本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与公司各年度定期报告和其他信息披露文件中披露的信息不存在差异。

十、前次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2023年9月22日，公司使用2023年发行股份与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配套募集资金之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支付的发行费用54,700.00元，从募集

资金账户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755901581210188账户转出58,000元，多转出增值税3,300.00元，公司已于2023年10月12日将多转出的增值税3,300.00元转回公司募集资金账户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755901581210188账户。

除上述情况外，公司根据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和要求使用募集资金，并及时、真实、准确、完整对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进行披露，不存在募集资金使用及管理的违规情形。

附件：

- 1、向特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 2、发行股份与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配套募集资金之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 3、向特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对照表
- 4、发行股份与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配套募集资金之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对照表。

深圳市广和通无线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3月26日

附表 1:

向特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单位: 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69,393.20			已累计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59,294.67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4,210.57			各年度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6.07%			2019年:				13,284.90
						2020年:				23,739.75
						2021年:				10,798.39
						2022年:				5,647.11
						2023年:				5,824.52
投资项目			募集资金投资总额			截止日募集资金累计投资额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或截止日项目完工程度)
序号	承诺投资项目	实际投资项目	募集前承诺投资金额	募集后承诺投资金额	实际投资金额	募集前承诺投资金额	募集后承诺投资金额	实际投资金额	实际投资金额与募集后承诺投资金额的差额	
1	总部基地建设项目	总部基地建设项目	18,348.55	23,507.96	13,537.34	18,348.55	23,507.96	13,537.34	-9,970.62	2026.12.31
2	超高速无线通信模块产业化项目	超高速无线通信模块产业化项目	4,210.57	-	-	4,210.57	-	-	-	不适用
3	5G 通信技术产业化项目	5G 通信技术产业化项目	22,887.90	21,939.06	21,939.06	22,887.90	21,939.06	21,939.06	-	2022.12.31
4	信息化建设项目	信息化建设项目	4,036.20	4,036.20	3,908.29	4,036.20	4,036.20	3,908.29	-127.91	2021.12.31
5	补充流动资金	补充流动资金	19,909.98	19,909.98	19,909.98	19,909.98	19,909.98	19,909.98	-	不适用
合计			69,393.20	69,393.20	59,294.67	69,393.20	69,393.20	59,294.67		

注 1: 总部基地建设项目实际投资金额与募集后承诺投资金额存在差异系该项目仍处于建设期, 项目投资尚未执行完毕。

注 2: 信息化建设项目实际投资金额与募集后承诺投资金额存在差异系该项目结项后的结余募集资金, 公司已将其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附表 2:

发行股份与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配套募集资金之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单位: 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16,563.60	已累计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10,887.18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0.00	各年度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10,887.18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0.00%	2023年:		10,887.18					
投资项目		募集资金投资总额			截止日募集资金累计投资额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或截止日项目完工程度)	
序号	承诺投资项目	实际投资项目	募集前承诺投资金额	募集后承诺投资金额	实际投资金额	募集前承诺投资金额	募集后承诺投资金额	实际投资金额		实际投资金额与募集后承诺投资金额的差额
1	高性能智能车联网无线通信模组研发及产业化项目	高性能智能车联网无线通信模组研发及产业化项目	8,500.00	8,500.00	2,823.58	8,500.00	8,500.00	2,823.58	-5,676.42	2025.6.30
2	补充流动资金	补充流动资金	8,063.60	8,063.60	8,063.60	8,063.60	8,063.60	8,063.60	-	不适用
合计			16,563.60	16,563.60	10,887.18	16,563.60	16,563.60	10,887.18		

附表 3:

向特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对照表

单位: 人民币万元

实际投资项目		截止日投资项目累计产能利用率	承诺效益	最近三年实际效益			截止日累计实现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序号	项目名称			2021年	2022年	2023年		
1	总部基地建设项目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2	超高速无线通信模块产业化项目	不适用	项目进入运营期后 6 年税后净利润为 750 万元、1,960 万元、3,698 万元、1,461 万元、972 万元、合计 8,841 万元	-	-	-	-	不适用
3	5G 通信技术产业化项目	不适用	项目进入运营期后 7 年税后净利润分别为 5,775 万元、12,195 万元、15,056 万元、18,566 万元、16,432 万元	-	4,949.54	9,786.30	14,735.84	是
4	信息化建设项目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5	补充流动资金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注 1: 由于通信行业的外部环境发生了较大变化, 公司超高速无线通信模块产业化项目的市场低于预期, 公司于 2021 年终止该项目。

注 2: 5G 通信技术产业化项目于 2022 年 12 月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 故该项目 2023 年进入运营期并达到了预计效益。

附表 4:

发行股份与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配套募集资金之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对照表

单位: 人民币万
元

实际投资项目		截止日投资项目累计产 能利用率	承诺效益	最近三年实际效益	截止日累计实现 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 效益
序号	项目名称			2023 年		
1	高性能智能车联网无线通信模组研发及产业化项目	不适用	项目投产后预计运营期共 6 年, 预计运营期年均销售收入 86,293.00 万元	-	不适用	不适用
2	补充流动资金	不适用		-	不适用	不适用

注 1: 高性能智能车联网无线通信模组研发及产业化项目尚处于项目投入期。